

ThreeBond



ThreeBond TPGA Challenge Tour

第三站 ThreeBond 挑戰賽

比賽通知

主辦單位：ThreeBond

台灣職業高爾夫協會

協辦單位：台中高爾夫球場

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

總獎金：新台幣 70 萬元，冠軍獎金新台幣 100,000 元

參賽人數：96 位

比賽地點：台中高爾夫球場

比賽區域：OUT 西區為前 9 洞、IN 中區為後 9 洞。標準桿 72 桿。

比賽日程：105 年 5 月 31 日 (星期二) 指定練習日及報到日

105 年 6 月 1 ~ 2 日 (星期三、四) 正式比賽二回合

參賽資格

1. 2015 ThreeBond TPGA Challenge Tour 年度獎金排名前 3 名之種子選手，而 2016 TPGA Challenge Tour RERANKING 後也不受其排名影響，但列入當年年度獎金排名之依據。
2. 2016 TPGA 年度資格賽依成績排名入圍者 70 名 (職業選手參賽人數為 48 名、專業教練參賽人數 22 名)。
3. 主辦單位 (ThreeBond & TPGA) 推薦選手為總參賽人數的 15% (14 人)。
4. 主辦單位推薦業餘選手 9 人 (中華高協 3 名、台青盃 3 名、TPGA 3 名)。
5. 協辦單位 (台中球場) 推薦邀請職業或業餘選手 2 名 (此名額包含在上述 3)。
6. 主辦及協辦單位可推薦台巡賽種子選手各 2 名，(此名額包含在上述 3)。唯台巡賽種子選手所得之獎金不列入獎金排名計算
7. 未參加本會所舉辦之年度資格賽之選手，如獲主辦或協辦單位推薦參賽，其所得之獎金不列入獎金排名計算。

	<p>8.如有職業選手取消比賽，如尚有缺額則由年度資格賽最初的成績排名依序遞補。如有專業教練選手取消比賽，則遞補順序如前述職業選手相同模式依序遞補。 總參賽人數最多不超過 96 人。</p>
<p>報名費</p>	<p>1.TPGA 職業選手每位 NT\$ 1,000 元。 2.TPGA 專業教練每位 NT\$ 3,000 元。(此費用包含報名費 NT\$ 1,000 元，及首次參加 2016 年 Challenge Tour 賽事參加費 NT\$ 2,000 元)。 3.業餘選手每位 NT\$ 500 元。</p>
<p>比賽辦法</p>	<p>1.本比賽為二回合 36 洞之比桿賽。 2.第一回合結束後採不淘汰制，全數選手進入第二回合決賽。第二回合結束後取成績最優之前 40 名之職業選手(含同桿者)頒發比賽獎金。 3.業餘選手成績列入排名，不頒發獎金，獎金由職業選手依成績順序受獎。 4.第一名遇平手時，採延長加洞賽之方式，逐洞競技至勝負分曉，延長加洞賽洞別由比賽執行委員會決定。 5.本比賽遵守最新公佈之 R&A 國際高爾夫規則及比賽執行委員會所核定比賽之單行規則，比賽執行委員會之裁定為最後裁定 6.如遇天候惡劣等不可抗力之因素影響比賽公平性，而必須短賽程時，至少必須完成 18 洞比賽方為有效(獎金將依獎金表內規定發給)。如不滿 36 洞時，則由比賽執行委員會裁定之。</p>
<p>果嶺費及桿弟費</p>	<p>1.比賽當週之前：果嶺費及桿弟費依照球場收費標準。 2.指定練習日(5月31日)收費標準： 擊球費 NT\$ 1,960元，視球場當天現場桿弟狀況指派人數下場服務擊球選手。 選手練習須先向球場預約。除指定練習日外，均按球場規定辦理。指定練習日球場可能要求與客人併組擊球，視球場當天現場狀況再做決定。 4.正式比賽日(6月1、2日)：桿弟費 + 車 + 保險費費用為：NT\$ 1,960 元，比賽編組為 4 人一組，每組桿弟派 2 位。 5.選手於報到日時繳交報名費及二回合擊球費。請以現金支付。 6.二回合選手桿弟費收費方式：選手於報到日時(5月31日)由協會代收二回合擊球桿弟費。球場會每天開立發票收據給選手，如須開立三聯式請主動提出。只收現金，不可刷卡。 7.臨時取消參賽之桿弟費：不退還桿弟費。</p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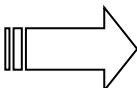
- 8.如遇天候惡劣等不可抗拒之因素而無法進行比賽。
桿弟費：依大會宣佈為準，有開球就須支付該當天之桿弟費。
沒開出去則不收。

其他重要事項

- 1.敬請於 105 年 5 月 13 日 (星期五) 前將報名回函傳真至台灣職業高爾夫協會
傳真：(02) 2821-8830。
- 2.或將報名回函內容填寫完整，再以 QR Code 方式回覆既可完成報名，請多加利用此方式。
- 3.取消報名截止日為 105 年 5 月 17 日 (星期二)。
- 4.超過最終取消報名截止日 (正式比賽第一回合日前不含例假日滿 7 天) 才提出，將追繳報名費 (除有正當理由，需提供相關證明文件)，始可參加下一場賽事。
5. 參賽選手必須於 105 年 5 月 31 日 (星期二) 報到日當天向協會工作人員報到並繳交擊球費，始完成報到手續。報到時間上午 9 點至下午 3 點，無故不到不予以編組，並追繳該場報名費費用。
- 6.臨時取消參賽不予退還桿弟費。
- 7.選手之衣物櫃設置，選手每天至球場櫃台領取，使用完畢後，請選手每天拿至球場櫃台歸還，並領取桿弟費發票。
- 8.賽事二回合中，大會設有特別獎項，所有獎項均以大會於比賽場地所設立之廣告看板之標示為準。
- 9.比賽期間 (含練習日、比賽日、頒獎典禮) 敬請選手注意個人服裝之禮儀，勿穿著短褲、拖鞋及涼鞋，否則取消比賽資格。
- 10.依第二回合編組表，成績最優前 10 組之參賽選手，均需留下出席 6 月 2 日下午 2 點於球場練習果嶺所舉行頒獎典禮，否則獎金扣除 50%，未獲獎金者則禁賽乙場。
- 11.場內賣店消費方式：球場消費本，結帳時需付現金。
- 12.賽事獎金將於比賽結束後 25 天內以匯款方式匯至選手帳戶內。



台灣職業高爾夫協會

報名回條在後 

ThreeBond



ThreeBond TPGA Challenge Tour

第三站 ThreeBond 挑戰賽

報名回函

選手姓名：_____ 連絡電話：_____

參加比賽

不參加比賽

※參賽資格：_____ (參加者請勾選下列類別)

第 1 類：資格排名賽入圍者 (a.職業前52名、b.專教前18名)

第 2 類：主辦、協辦單位邀請或推薦選手，檢覆推薦申請函

第 3 類：主辦單位推薦業餘選手 (a.高協、b.台青盃、c.TPGA)

請於 105 年 5 月 17 日 (星期二) 前，將報名回函傳真至協會
羅仕鈐 先生收，並請來電確認，不接受口頭報名。

TEL：(02) 2822-0318、FAX：(02) 2821-8830。